

食物環境衛生署就

西貢區議會 2020 年 1 月 16 日第一次特別會議紀錄的回應

「安排人員針對催淚彈殘留物進行清洗」

就 2020 年 1 月 16 日西貢區議會第一次特別會議討論題述事宜的來信。本署回應如下。

本署一向關注公眾地方的環境衛生情況，並提供日常的街道潔淨服務。在大型公眾活動過後，我們會在路面情況容許下，盡快提供街道潔淨服務。根據本署記錄，西貢區環境衛生辦事處曾於下列日期安排人員針對催淚彈殘留物進行清洗。

日期	清洗範圍
2019年9月24日	● 欣景路及佳景路將軍澳警署一帶
2019年11月4日*	● 唐德街(博愛醫院八十週年鄧英喜中學)及唐賢里一帶 ● 唐明街(尚信樓至尚智樓)一帶 ● 唐明街與唐俊街交界一帶
2019年11月20日	● 寶邑路與唐俊街交界一帶
2019年11月23日	● 唐明街(尚信樓至尚智樓)一帶
2020年2月9日*	● 唐明街與唐俊街交界一帶 ● 唐明街(尚德商場至佛教志蓮小學)一帶

註： *為確定曾施放催淚彈翌日

食物環境衛生署
西貢區環境衛生辦事處
2020 年 2 月 20 日